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蔡孟芬
電話：06-2991111#7806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信箱：meng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南區志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3121398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1213982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核復外交部所報「因公赴國外出差或返國述職人員綜合保險」契約屆滿後擬變更招標規格，以及因公赴歐盟申根國家出差人員購買醫療旅遊保險等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03年12月18日院授人給字第1030057007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

裝

訂

線